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2-0104
邮发代号
27-67
主办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
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
210005
网址
现代快报网 www.xdkb.net
传真
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
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今日值班
倪治清
头版责编
颜玉松
版式总监
沈明

零售价每份1.5元

为基层减负,谨防这边减那边增

民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改进和规范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工作的指导意见》,最引人关注的规定当为:无犯罪记录证明等20项证明不应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

意见提出,将用3年左右时间,逐步建立起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工作的规范化制度体系和长效机制,从根本上改变“社区万能章”“社区成为证明大本营”等现象。

也就是说,不仅现在就在社区减负,且将在制度和机制上着力,为社区营造持久性良好工作氛围——在“上面千条线,基层一根针”的习惯性语境中,社区苦于“证明乱象”久矣,却乏力改变——尽管社区承受的压力之多,不止于“万能章”事务所

想想看,最初的社区,哪有那么多章要盖,还不是上面的行政部门逐步“甩饼”的结果嘛

造成的,但逐步化解是正道。应该特别注意的是,不能一边在这里减负,一边又在那里增加新的负担。如果出现这样的情况,那就辜负了国家六部门治理乱象的初衷。

根据经验,越减越重、越减越多完全有可能。例如,有的地方,线下积极减负,线上却逐步加码;有的地方,工作简报减掉了,微信汇报又来了;有的地方,旧的项目换个包装又现身……到头来,“减”的没有“增”的精。

何以至此?根本原因在于,有些部门把减负变成了一种形式主义。演戏而已。而这种戏一旦唱起来,还很有欺骗性,整得很热闹,但很快就

默默“风景依旧”。不说其他的,“社区成为证明大本营”,就源于此。想想看,最初的社区,哪有那么多章要盖,还不是上面的行政部门逐步“甩饼”的结果嘛。

这种“减负形式主义”演出多年,却难以禁绝,关键在于,减负令发下去了,减得怎么样,往往缺乏调查验收,更谈不上来个“回马枪”。社区的叫苦声,也难以传导到更高处,使得“甩饼侠”们有恃无恐。正因如此,前述“制度体系和长效机制”才尤显分量。可以说,这是让减负真正落到实处,不出现“此起彼伏”现象的核心保证。这一制度体系和长效机制,应

该包括评价机制的改善。

论及减负,有些政府部门缺乏减负的动力,因为社区是减负的直接受益者,而对于这些部门来说,体会不到减负的愉悦感,就容易疲沓,甚至找机会就“回潮”。毕竟甩饼给别人,累的不是自己。而评价机制就应该由此着眼,对于习惯性甩包袱、乱指派的行为,拿出惩治的决心和措施。对于“这边减来那边增”尤其要坚决遏制、问责到底。

值得一提的是,也应该谨防出现社区不盖章群众就无处盖章的窘境。减少盖章“业务”是对的,但有些必要的章毕竟还存在,如果群众到处都收到“我们这里不盖”的答复,那可真是难为人。

现代快报首席评论员 伍里川

我说

侧翻事故中,“别车”细节不能忘

近日,由江西省景德镇开往鹰潭方向的一辆客运中巴车在206国道乐平市境内发生侧翻。车上总共19人,目前事故造成6人死亡13人受伤。事故原因正在调查当中。而据最新消息,事发视频首次曝光,多名乘客被巨大的力量抛出窗外的镜头可谓触目惊心。

视频显示客车司机疑似因尝试避让小轿车,失控冲过道路围挡翻滚到坡下。这辆小轿车存在俗称的“变道别车”情节。新闻跟帖中,亦有多名网友持此看法。显然,在车距非常有限的情况下,如果车辆突然变道

“别车”,很容易造成被别车的车辆驾驶员慌乱,从而引发未知险情。

具体真相与责任如何,例如是不是故意别车或加塞,当然有待于进一步调查核实。而马路上的加塞和别车乱象,则于事件背后浮现。

开车遭遇别车和加塞,已经成了老实人的家常便饭。应该说,有些别车和加塞明显是故意为之,某些车主甚至连灯语都懒得打,在路上任性开车,以挤压他人车辆空间为乐,直至险象环生。网搜一下相关词条不难发现,这类现象,人们司空见惯。去年封面新闻就报道过“26秒被别车8次,

司机被吓坏”的极端事例。

类似违法行为屡发,并非完全不受遏制,但往往遏制不力、不及时,令人无奈,乃至寻求“私人解决”或者“默默忍受”。对此,有关部门有对相应问题加大惩治力度和频率的必要。目下道路上的监控摄像越发高科技化,主动捕捉类似过程、精确“惩治”应该不是难事。与此同时,也应该鼓励群众监督,大力推行有奖举报,同时降低举报门槛、畅通警民互动机制。以此催生对于加塞和别车行为的严惩不贷形势,安抚那些因为常遭不法驾车行为欺负而委屈的人心。 南京 陈伟

互动体

臆造词条为哪般

读了现代快报4月27日社评《原阳臆造“涉媒体从业人员”词条为哪般》后,我觉得他们臆造词条有转嫁自己责任之嫌。因为你是“涉媒体从业人员”,有假记者的嫌疑,阻止假记者采访并没有做错,而是假记者错了。以此来混淆视听。我初读报道时,第一印象觉得是假记者闹出来的事。推敲后才知并非假记者。某些人也不敢直接说是假记者,于是就造出这一词条,虽然读起来很别扭,但可以看出费尽了心机。 南京 吴文元

无锡滨湖、宜兴两彩民收获3注二等奖

4月19日晚,双色球游戏第2020026期开奖,全国中出一等奖3注,单注奖金1000万元,分别被安徽、福建、陕西等地彩民分享。二等奖共中出106注,单注奖金18.1万多元,江苏无锡彩民收获了3注二等奖,分别被滨湖区和宜兴彩民收入囊中,滨湖区的幸运站点为滨湖区湖滨街357号、编号32020110福彩投注站,仅仅花费2元投注了1注单式票。另一注中奖彩票出自宜兴市和桥镇教育路、编号32020894投注站,是一张自选5注每注2倍,投注金额为20元。

售彩之余买一张双色球 2元喜中二等奖18万多元

近日,编号为32020110福彩投注站的销售员文先生出现在无锡市福彩中心,原以为他是帮站点相熟的彩民来兑双色球二等奖,而文先生却笑着说:“这次不是为彩民来兑奖的,是自己中了双色球二等奖。”

文先生经营彩票店已经有十多年了,凭借热心周到的服务和宽敞整洁的购彩环境,吸引了周边众多彩民前来购彩。文先生既是一名兢兢业业的销售员,同时也是一位老彩民,这拉近了他与其他彩民的距离。每期双色球开奖日,他都会

自己买几张双色球彩票,有时一两注,有时四五注,大多数都是偷闲顺手随机投注号码。19日下午六点左右,文先生趁着闲打了一注双色球给自己,“当时也没在意号码,随手扔在了旁边桌子上。”

三天后,文先生看到桌子上的双色球彩票就顺手拿起来看了一下,发现彩票上的红球和第2020026期开奖红球号码很像,他赶紧仔细核对了一遍,确定自己彩票上的1注红球和开奖红球完全一致,幸运中得1注双色球二等奖18万多元。

苏福

彩市万花筒

方寸彩票 诚信为本 ——记淮安32080513站点杨秀兰

32080513投注站位于淮安城北门大街276号,这个看起来很普通的福彩店,却拥有着较多的铁杆彩民,这不仅是因为业主杨秀兰热情,更因为她一直坚持着“诚信为本,尽职守业”的经营理念。

2016年时她为彩民垫付彩票钱中奖160万元“拱手相让”给真正中奖人,不仅如此,她还将在市福彩中心奖励其诚信举动的2000元慰问金捐赠给了淮安市慈善总会,2017年先后被评为江苏好人、第四届淮安市道德模范,诚实守信“中国好人榜”。

中奖160万元的张先生请杨秀兰站主为其守号,在这二十几期七乐彩守号中,张先生由于很忙不能及时来结账,他也打过电话让杨秀兰停止守号,但杨秀兰认为已经守

了这么多期,七乐彩的派奖还有几期结束,就劝其守完,所有守号资金由站点代为垫付。没想到杨秀兰帮张先生守号真中得了2016098期派奖奖金,合计160万元。虽然多期的守号张先生一直未来付款取票,但杨秀兰兑现着与彩民的口头约定,在第一时间给张先生打去电话,让其来领中奖彩票。面对“意外”大奖,彩民张先生表达了无限感慨和感激之情,杨秀兰却说,不是我帮了你的忙,是“七乐彩”的派奖帮了你的忙。

杨秀兰在大奖面前不受诱惑,不计个人利益,想彩民所想,急彩民所急,是她多年坚持的经营理念,是福彩人一直宣传和推崇的诚信精神。 淮彩



淮安福彩诚信站点店主杨秀兰

泰州高港区福彩中心走访贫困家庭

为帮扶困难群众,4月25日,泰州高港区福彩中心主任尹继峰带领中心党员干部,来到胡庄镇庵桥村,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每到一户,尹主任都详细了解困难户的生产生活、看病就医、家庭收入等情况和实际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同时叮嘱他们要注意用电安全,注重环境卫生,鼓励他们要自力更生,坚定生活信念,早日摆脱贫困,过上幸福生活。

消除贫困、改善民生,实现共

同富裕是党的重要任务,也是广大党员干部的职责所在、使命所系。这一点,与福彩“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高度一致,也是福彩人的初心和使命。

通过开展走访活动,中心广大党员干部能够更好地深入基层、贴近实际,察民情、知民意、解民忧,切实增强党员干部的宗旨观念、党性观念、为民意识,促进工作作风的转变,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泰彩



高港福彩走访困难群众

无锡彩民守号三年 揽获双色球36万多元

“彩市航母”双色球游戏第2020026期开奖次日,幸运彩民吴先生喜气洋洋地来到宜兴福彩管理中心兑奖,喜提2注双色球二等奖奖金36万多元。吴先生是技术型老彩民,更是福彩双色球的忠实粉丝,几乎是期期不落。

吴先生近期来宜兴市出差,按照“老规矩”在附近的福彩投注站

购买了当期双色球。当晚开奖后惊喜地发现,开奖的红球号码正是吴先生守号三年的心仪号码!果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守得云开见月明。虽然与一等奖擦肩而过,但吴先生非常乐观,他表示,将继续本着奉献爱心和业余兴趣的初心理性购彩。



现代快报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制止非法转载行为,声明如下:

1 任何单位或个人,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必须事先取得书面授权;2 本报欢迎合作,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权益的违法行为,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3 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法律顾问曹骏律师(025-84728578);版权合作:快报总编办(025-84783580)。

本报法律顾问 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